

## 聖母及時言

教會歷史中，少不了人欽崇馬利亞，稱之為“聖母”等。為何沒聽見有“聖母嘉言錄”？其實，要蒐集並不怎麼困難，也不是不應該作。在母親節的時候，是應時之舉。馬利亞說話不多一更該說，是非常的少。人類最有名的賢母，留下的話那麼少，頗不平常。原因是她很懂得思想。會思想的人，就少說話。因此，她說的話很精煉，值得重視。“聖母三言”一

I 馬利亞說：“我是主的使女，情願照你的話，成就在我身上！”（路一：38）

天使加百列，奉神的差遣，往加利利的拿撒勒去。到童貞女馬利亞那裏一傳統相信當時她的年紀約十六歲；“她已經許配了大衛家的一個人，名叫約瑟。”按照律法，稱是她的丈夫，只是還沒有迎娶。（路一：26,27 太一：18）

天使進到她的室中，對她說：“蒙大恩的女子，我問你安。主和你同在了！”不平常的事，不平常的問安。馬利亞卻先不作反應；因這話就很驚慌，又“反復思想這樣問安是甚麼意思。”她在想。

天使對她說：“馬利亞，不要怕！你在神面前已經蒙恩了。你要懷孕生子，可以給祂起名叫耶穌。祂要為大，稱為至高者的兒子；主神要把祂祖大衛的位給祂。祂要作雅各家的王，直到永遠；祂的國也沒有窮盡。”（路一：30-33）

對於一個童貞女，這可不是甚麼輕鬆歡欣的喜信。經過加百列進一步解釋，馬利亞才相信，順服接受了。她以自己為神的使女，情願十字架成就在她身上。

該撒亞古士督人口普查的旨意，使身孕已重的馬利亞，跟丈夫約瑟，回到大衛的故鄉伯利恆，報名上冊；耶穌生在那裏。（路二：1-7）

遠方哲士來朝拜聖嬰，引起希律王的嫉妒，追殺。得天使預先示警，父母挈嬰孩耶穌逃往埃及。（太二：1-15）

等到迫害耶穌的希律王崩逝，天使才指示這一家，回到馬利亞的故鄉拿撒勒，重新安家落戶。（二：19-23）

耶穌十二歲時，按猶太人的規矩，已經達到“律法之子”的年齡，得上耶路撒冷去守節，還是與父母同去。出乎他們意料之外，祂表現出成熟的智慧，坐在教師中間，

應對如同成人。到宿夜時，才發現祂未同行返家。回去查找，見耶穌仍在殿裏，說：“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嗎？”祂母親馬利亞把這一切存在心裏。(二:46-51)

約瑟作木匠為業；以後，似乎是早逝，耶穌承緒為木匠，養活一家。

II 耶穌的母親對祂說：“他們沒有酒了！”

(約二:3)

耶穌在三十歲出去事奉；帶着第一批加利利的門徒，受邀請參加迦拿地方的婚筵。喜筵延續下去。但還未盡歡，酒卻用盡了。

馬利亞是一位善心的女士。她看出了歡樂的危機，同情主人家的困境；她也把耶穌的言行存在心裏，瞭解耶穌服事的方向，相信耶穌有神的能力同在。於是，她主動來向耶穌提出請求援助。

耶穌的回答：“女士！我與你有甚麼相干？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”(約二:4)耶穌這話似與中國人的語風不同，但沒有不尊敬的意思。耶穌說：“我的時候”，常用以指受死，復活，得榮耀的時候，將充分的顯出榮耀。這裏並非出於勉強，是表示將供應更廣大群眾的喜樂。

馬利亞相信耶穌的語意，並不以為是拒絕，是說祂知道自己的權柄和時候，關照人現在作這時候當作的事。

III 祂母親對用人說：“他告訴你們甚麼，你們就作甚麼。”(約二:5)

這原則是相信主，順從主的旨意，作祂所吩咐的事。

耶穌叫用人把盛水的石缸倒滿了水，再舀出來，送出去，就變成上好的酒。

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。顯明主有掌管萬有的權能。(約二:7-11)

信的人唯一的責任，是作主所吩咐的。

耶穌復活以後，給門徒的“大使命”：“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”(太二八:18-20)傳福音不能基於人的需要，單愛人是不夠的；許多的失敗，都因沒有認清這次序一必須得認識主的權柄，行主所吩咐的。

這也標識着馬利亞最後一次說話。似乎不平常，聖經再沒有記載她講話。或許是這善於“反復思想”的人，完全明白主的“榮耀”和時候。

後來在事奉期間，住棚節將到，耶穌要往猶太去。祂肉身的弟兄還未信祂，說“人要顯揚名聲”等話；耶穌對

他們說：“我的時候還沒有到”。馬利亞沒說話糾正，或表示管教。(約七:2-7)

在逾越節期間，耶穌在耶路撒冷，將要上十字架。祂向門徒說：“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！”(一二:23-28)又在臨別時禱告：“父啊！時候到了；願你榮耀你的兒子，使兒子也榮耀你。”(一七:1)

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向祂所愛的門徒約翰，交託母親；頗叫人意外，馬利亞也沒有說話。(一九:26,27)

耶穌復活升天以後，門徒們從橄欖山回城，在樓上聚集；“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並耶穌的弟兄，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。”(徒一:12-15)她不是不會說，是不說話。

在五旬節的時候，門徒們聚集在一起，主所應許的聖靈降下。“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按着聖靈所賜的口才，說起別國的話來。”(二:1-4)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，想必在其中，竟然連提述也沒有。門徒習慣她，不請她訓示。

此後，在新約聖經中，再沒有馬利亞和耶穌家人說話的紀錄。他們真成了靜默的“平信徒”！

馬利亞平生沒受過“聖母”的尊稱；更絕不會接受甚麼“神的母親”的非分之榮—如果她聽見誰如此說，會嚴正表示拒絕；她只是“卑微的使女”。現在別的人若稱之為“聖母”，還是可以的。她給後人留下好榜樣—

多思想的人，少說話；“夫人不言，言必有中”。

馬利亞留下三句最可記念的重要話：

- 一． 向神的完全奉獻—願神的旨意成就；
- 一． 為人的生活需要—願人的喜樂延長；
- 一． 說信的相應行動—遵照主的話去作。

馬利亞在接受從聖靈成孕以後，向神獻上讚美的心祭，是最為人傳誦的“尊主頌”—

我心尊主為大，  
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。  
因為祂顧念祂使女的卑微；  
從今以後萬代要稱我為有福。  
那有權能的為我成就了大事—  
祂的名為聖。  
祂憐憫敬畏祂的人，直到世世代代。  
祂用膀臂施展大能；  
那狂傲的人，正心裏妄想就被祂趕散了。  
祂叫有權柄的失位，叫卑賤的升高；  
叫飢餓的得飽美食，叫富足的空手回去。

祂扶助了祂的僕人以色列，  
為要記念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，  
施憐憫，直到永遠，  
正如從前對我們列祖所說的話。(路一:46-55)

人類最偉大的母親，所說“聖母嘉言”，留給所有因信作  
亞伯拉罕子孫的人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